

## 重整计划草案表决结果

威海今阳集团有限公司重整案，重整计划草案第一次表决结果：

1、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债权组，会后参加表决视同出席会议的债权人人数为 1 家，同意重整计划草案 1 家，占该组出席债权人人数的 100.00 %；其所代表的债权额为人民币 3,209,049.58 元，占该组债权总额的 100.00 %。

该组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2、抵押担保优先债权组，会后参加表决视同出席会议的债权人人数为 7 家，同意重整计划草案 7 家，占该组出席债权人人数的 100.00%；其所代表的债权额（含法院临时确定的债权额）合计人民币 26,258,245.69 元，占该组债权总额（含法院临时确定的债权额）的 70.72%。

该组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3、职工债权组，会后职工代表参加表决视同出席会议的债权人人数为 1 家，同意重整计划草案 1 家，占该组出席债权人人数的 100.00%；其所代表的债权额为 1,141,800.96 元，占该组债权总额的 100.00%。

该组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4、税款债权组，现场出席会议的债权人人数为 1 家，现场表决同意重整计划草案 0 家，占该组出席债权人人数的 0%；同意重整计划草案其所代表的债权额为 0 元，占该组债权总额的 0%。

该组表决结果为不通过。

5、普通债权组，现场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为 19 家，现场表决同意重整计划草案 0 家；会后参加表决视同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人数为 27 家（不含现场出席会议但会后表决的债权人）。出席会议的债权人人数合计为 46 家，同意重整计划草案 29 家

(含现场出席会议但会后表决的债权人 3 家), 占该组出席债权人家数的 63.04%; 所代表的债权额 (含法院临时确定的债权额) 合计人民币 75,695,386.35 元, 占该组债权总额 (含法院临时确定的债权额) 的 70.41%。

该组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6、出资人组, 现场出席会议的出资人家数为 1 人 (线上), 代表的出资额为 1,400 万元。会后参加表决同意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家数为 1 人, 占该组出席会议出资人家数的 100.00%, 其所代表的出资额占该组出资总额的 70.00%。

该组表决结果为通过。

威海今阳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23 年 1 月 5 日